

少年绘
少年文艺精英青春正能量
幻想系列精品图书

且看他如何逆转翻盘
利用神奇医术
征服原始部落

从奴隶到祭司

异世流放

YISHI
LIUFANG

1

逃出原始部落

易人北

YIRENBEI

著

异世流放

YISHI
LIUFANG

①
逃出原际部落

易人北

YiRenBei

／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异世流放 1: 逃出原际部落 / 易人北著.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5.4

(少年绘幻想系列精品图书)

ISBN 978-7-5012-4887-2

I. ①异… II. ①易…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57733 号

出品人: 赵 雷
总策划: 紫 总 青罗扇子
责任编辑: 余 岚
责任出版: 刘 喆
责任校对: 张 琨
封面绘制: 苍狼野兽
装帧设计:  金鼎设计
JIN DING DESIGN

书 名: 异世流放 1: 逃出原际部落
Yishi Liufang1: Taochu Yuanji Buluo

作 者: 易人北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本印张: 710×1000 毫米 1/16 16.25 印张

字 数: 375 千字

版次印次: 2015 年 5 月第一版 2015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4887-2

定 价: 29.80 元



第六章

贞操危机

063



第七章

忍无可忍必须逃

077



第八章

不刺奴隶印记就阉割

091



第九章

改造出门装备

105



第十章

跟我走能找到盐

119

193

挑剔的人面鸟

第十六章



205

山神地盘求生盖房

第十七章



219

惊！这个世界有异能

第十八章



233

冒充山神祭司救祭品

第十九章



247

严人渣管闲事的方法

番外01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争当奴隶不当储备粮	001
-----	-----------	-----

第二章	见死不救的代价	013
-----	---------	-----

第三章	最坑爹流放改造指南	025
-----	-----------	-----

第四章	冒险救人	037
-----	------	-----

第五章	初次救人的奖与惩	051
-----	----------	-----

131	逃命狂奔	第十一章
-----	------	------

143	流沙地搏命救援	第十二章
-----	---------	------

155	传说中的空间储物包	第十三章
-----	-----------	------

167	草原被捕	第十四章
-----	------	------

179	绝处逢生现盐湖	第十五章
-----	---------	------



第一章

争当奴隶不当储备粮

枯黄的野草不知是被食草动物啃噬过度，还是因为极度的干涸，几乎看不到草干，只能看到坚硬而变成灰黄色的草根。

有些草地连草根都被啃没了，只留下干涸沙化的土地。

一只灰黑色的野兔从沙洞里钻出，敏感地注意了一下周围，见没有什么威胁，便低头啃起草根，冬天就要来临，所有动物都要在这最后的一段时间内尽量储存脂肪，以期熬过漫长的寒冬。

远处一袭高大的身影抓着一根头部被削得尖锐的长矛，猫着腰如野豹一般悄无声息地向那只肥大的兔子靠近。

“唰！”

兔子脚一阵抖动，它没有被长矛扎死，而是被长矛给砸扁了脑袋。

身影蹿近，一把抓起脑袋扁掉但皮毛丝毫无损的野兔，用草绳拴了兔脚挂在长矛的倒钩上。

来人正要离开，却突然停下脚步，弯身仔细查看地面。

就见在微微沙化的草地上，从西到东出现了一条痕迹，就好像有什么木桩子一样的东西

从上面被拖拽而过。

来人直起腰，顺着那条痕迹一路看去，痕迹很长，一直往前延伸。

高大黝黑的男人搓了搓手指，抬手闻了闻，他从地面上摸到了血迹，干了，但还有清晰的血腥味，留下血迹的不管是动物还是人，都应该离开不超过半天。

受伤的动物或者人类，代表什么？

男人舔了舔嘴唇，一双狭长的黑色眼睛透着残忍和贪婪，带着刀疤、纹着诡异纹路的脸孔更是显得极度凶残。

一只兔子太少了，他必须找到更多食物。

顺着痕迹一路往东找下去，大约五里地的地方出现了一个大约只有三四丈方圆的小草滩。

草滩正中有一个称不上水潭的洼地，里面聚集着浑浊的黄色泥沙水，水里还长着不少喜水的野草，这也是附近唯一的一小捧绿色，而这个不到一尺深的洼地更是附近二十里地唯一可以找到的水源。

水洼边此时趴着一个不知死活的人。

这人大概是耗尽了最后一点力气才都爬到了水洼边，一只手已经插入水洼，嘴巴却终究没有接触到水面。

他裸着上身，腰间只系了一根草绳，从露出的皮肤看，他年龄并不大，看个头也不算高，全身上下瘦得皮包骨头，只带点起伏的臀部还能看到点肉。

苍蝇不知从何处聚集而来，除了苍蝇还有些叫不上名字的昆虫都把倒在水洼边的人类当成了今天乃至以后数天的大餐，很快就在那人类身上各找位置落座，准备开餐。

尤以这人右腿上落的虫子最多。

这人右腿上有一块相当大的伤口，像是被什么野兽一口咬住了膝盖往上一一点的位置，把骨头都咬断了，伤口像是经过简单处理，断掉的骨头被用草绳紧紧系住，可不知是天气太热还是缺乏治疗药物，伤口周围的皮肤烂得开始流脓，大量的白色蛆虫在伤口上爬来爬去。

一只黑色甲壳虫咬住了腿上烂肉，更是用巨大的螯钳撕开一块，顶着尖锐的三角形头骨就想往新鲜的血肉里钻。

趴在地上的人浑身一抖，硬是被疼醒了过来。

“啊……”

严默不敢相信就这么昏死了过去，他爬了近一天才爬到这个水源地，他以为自己一头栽进水洼里喝了个饱，哪想到竟是直接昏了过去。

严默也不管右腿伤口处的剧痛，撑起身体，往前一栽，一头埋进水洼里。

水并不凉，还有点温热，但对于暴晒了一天的人来说，这已经足够清凉，至少能让他的头部温度再降低一点。

严默并没有喝水洼里的水，他只是让自己清醒一下脑子。

这么脏的水不过滤一下，以他现在的伤势和病情，喝下肚十有八九会出大问题。

他刚才爬过来的时候已经稍微侦察过，在水洼边发现了动物的足迹，凭他多年的行医经验，

看水质也不像有毒，昏倒前他就想捧一点水稍微沉淀一下，看一下水质再考虑怎么喝。

而今他发现自己很可能因为伤口感染再度发烧了，也等不及水沉淀，先泡个凉快再说。

直到憋不住气，严默才从水洼里把脑袋伸出来，感谢这灼热的天气和沙漠一般的气候，这水洼里除了野草不见任何水生物。

有利必有弊，他原还想找两条水蛭帮他吸食一下伤口附近的瘀血来着，水蛭晒干磨成粉还能治疗跌打损伤，对骨折治疗也有一定效果，如今自然也没了这个可能。

严默撑起上半身，收起受伤的右腿，低头就看到那只黑色甲壳虫已经把身体的一半都钻入他的伤口中。

他没有直接用手指去拔，而是扯断了一根坚硬的草根，当作刀尖用，狠心一下划开自己的皮肉，硬是把那钻进去一半的甲壳虫从血肉里挑了出来。

鲜血冒出，严默伸手进水洼，手腕向下伸，一直挖到水洼底部，把黄沙下面稍带泥质的洼泥挖出一大把，抹到了伤口上。

这是最简陋、最逼不得已的止血方法。

把伤口上开餐的小虫子全部挑掉，只留下啃食腐肉的白色蛆虫，围着他转的蚊子他不管了，管也管不了。严默嘴角微勾，露出了一个极具嘲讽的笑容。

拖着腿，严默再次趴到水洼边捧起了一掬水，水里含沙量很高，想要等其完全沉淀，至少要另用容器放一天左右。

这种含沙量高的水喝下肚，就算能解一时之渴，过不了一会儿就会让他更渴，但他已经忍不住了。

现在渴死，还是将来渴死？是渴死，还是喝不干净的水彻底病死？

严默找了一处看起来还算干净的地方，用手拂开飘在水面上层、肉眼可见的灰尘等物，简单用手指滤了滤，舔舔嘴唇，捧起来就喝。

略带点怪味的水通过喉咙流下肺腑，整具身体都像得到了滋润，就算水很难喝，他还是喝了一口又一口，不但暂时解了渴，也灌了个水饱。

喝完水，他坐在原地休息了一会儿，腿部的疼痛尽量忽略，反正他现在也没有更好的治疗办法。

伸头看了看水面，水影在晃，但也隐约可以看见他现在的模样。

一头乱稻草，半长不长的头发，头皮痒得要死，也不知道里面养了多少虱子。

摸摸脸部，还算光滑，下巴没长胡子，年龄应该不大，看皮肤，摸骨骼，严默猜自己这具身体的年龄应该在十二岁到十六岁之间。差距会这么大，第一因为他看不清自己的脸，第二这里环境特殊，只看皮肤根本看不准年龄，而沙漠中的人向来发育较早，所以他无法正确判断自己的年龄。

能有一把刀就好了，再有一个打火机就更好。

严默禁止自己去想这些，想要一个东西，就会想要更多东西。而他现在，除了腰间一根草绳，和保护子孙根的一个草兜子，就什么也没有了。

就那根草绳和草兜，还是因为他要在沙化的草地上爬行，怕伤到那里，而临时搓了野草遮挡一二，不过这临时做的草兜也舒服不到哪里去，虽然没有直接接触地面，但野草的毛刺和坚硬也戳得他生疼。

严默猜测自己很可能是被人丢弃的，因为伤势，他已经无法行走，再加上感染，大约丢弃他的人不认为他还能活下去，而他身上没有一件衣服，大概也是丢弃他的人觉得他既然要死了也就没必要拥有那些身外之物，便都扒了去。

如果他这个猜测是真的，那么一个连遮羞衣服都不给死人留的地方的老百姓，可见其有多贫穷。

当然，他也有往好的地方想，比如他这具身体被人绑架了，绑架犯发现他不行了就干脆丢弃了他，为了不让警方发现更多线索，就连衣服都没给留。

如果这个猜测是真的，那么至少他还有回到现代社会的可能。

可是！

看看这被晒得黑黝黝的肌肤，虽然不是天生黑种，但也看不出来是棕种人还是黄种人。

看看这粗糙的脚丫和手掌，就知道干了很多活计，手上不但有一堆老茧，摸上去还特别粗粝，这看着像是会被人绑架的有钱人家的少爷吗？

所以他一定是来到了一个特别贫困，还民风特别彪悍的地方——不彪悍怎么会丢下还未死的孩子？说不定这里的人连法制都不懂，要么就是一群穷凶极恶的罪犯集中营。

而不论哪一个，都糟糕透顶。

“呃！”严默突然闷叫一声，再次把脑袋扎进了水洼里，这次他不是降温，而是洗头。

他的头皮快要痒死了，他甚至能清楚地感觉到那些吸血的黑色小虫子在他头皮间穿梭。

如果他手上有刀，他一定把自己剃个秃瓢！

严默再次从水洼中拔出脑袋，总算头皮没那么痒了。

现在他开始考虑要怎么活下去。

首先，他需要把这个不大的草滩再仔细侦察一遍，说不定能找到止血消炎的草药。

如果能找到一些坚硬的可以替代树枝的灌木就更好，这样他可以把断骨处再重新包扎和固定一下。

其次，他还需要武器防身，已经快到傍晚，不但夜行动物就要出来，这里很快也会聚集起来喝水的野生动物。如果他无法在天黑前离开这里，那么没有武器也没有火堆防身的他除了等着被吃，也只有被吃的下场。

还是尽快离开吧，这里虽然有水，但是太危险了。

严默扫视一遍草滩，没看到任何类似灌木的植物，只有野草。

盯准野草较深较多的一头，严默趴下身，使用双臂往前爬动，希望能找到一些有用的草药。突然，一根黑色的木棍出现在他眼前。

严默一愣，随即狂喜，有人！

站在严默背后的男人用长矛挡住其去路，目光在少年裸露的后背快速扫了一遍，重点在

那稍微还有点肉的臀部多看了几眼。

这小子伤成这样，八成快死了，不死也残废，带回去也是浪费粮食。

严默努力撑起上半身，想要回头看站在背后的人类。

严默看清了身后人的长相。

而男人同样也看清了严默的长相。

小脸洗得挺干净，敦敦实实的看着就是特别老实一男孩。

严默心里咯噔一下，这男人绝对不是什么善茬，打量他的眼神就像在看一块肉。

而且这是野人吧？

不管这人身材再好，也不能掩盖他身上野蛮嗜血的气质，更何况他不但脸上有纹青，腰部更是围了一块兽皮。

现代人谁会做这样的打扮？

严默感觉到了杀气，对方要杀他！

几乎在男人就要动手杀他的同时，严默硬是超快速地挤出了一个他平生最为憨厚讨好的笑容。

男人伸向严默脖颈的手停下。

“哥，给我一口饭吃，我给您当牛做马，行不？”

男人听不懂严默在说什么，但他看那张带着憨厚笑容的小脸很有好感。

要么先带回去养着？残了不能干活也能吃，正好当冬天储备粮。

“哥，我家里没别的人了，只要您肯救我一把，我一定会好好报答您。”

声音听起来也不错。

“哥……”严默第三句话没来得及说出口，被男人一手刀砍在脖颈上，直接就昏死了过去。

他后脖颈很疼，右腿更疼。

他很饿，还非常渴，可他不敢嚷嚷，也不敢爬出去找吃的，就算他想爬也不可能，他的两个手腕都被拴在了木桩上，他现在的姿势就像双手高举万岁而身体仰躺在地上。

这是一个异常简陋的草棚，棚顶用干草简单地盖了一个顶，但稀疏的可以看到外面的阳光。

草棚不算大，目测约有四十平方米，分成左右两排，中间有一条过道。

两排拴的并不都是人，也有一些活的动物。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原因，这个草棚有股极为难闻的怪味，闻着能让人呕吐出来。

严默一开始还以为自己被人救了，但醒来不久看到的景象，让他再也没有这个想法。

就在半个小时前，离他两尺地的木桩子上还拴着一个浑身黝黑的男人，那男人也受伤了，看起来比他还重，头破血流，昏迷着却一直呻吟，但也一直没醒过来。

之后不久进来了一名腹部微微凸出的壮汉，那壮汉在草棚中走了一圈，最后在那男人身边停下，踹了他一脚，看他没什么反应，走过去把人解开，就这么拽着他一只手臂把人拖了出去。

严默恰好就睡在草棚的最外侧，只要侧过头就能看到草棚外的景象。

草棚外有个小广场，广场中央有一个很大的木桩子，桩子上插着一把斧头。

广场左右都有人在干活，有的人在编织野草，有的人在烧煮或腌制什么。

严默在看到那壮汉进来时本想乞求一杯水喝，如果能给碗饭吃就更美了，但在看到壮汉的行为后，他明智地闭上了嘴巴，那人从他脸上扫过眼神可不像是怜悯。

壮汉把那昏迷的男人拖出了草棚……

渐渐地，严默无法再感受外界的一切，他再次昏迷了过去。

严默在火烧火燎中做了一个梦，梦很长，非常真实，醒来后他甚至分不清那是梦，还是过去发生过的事实。

可是他知道那绝对不是在他过去的人生中发生过的事情，那应该他魂穿的少年留在脑细胞里的旧有记忆。

也许他接收了这具身体的缘故，本属于少年的记忆却与他原本的记忆融合，就好像他一个人过了两世。

融合另外一个人的记忆并不是件舒服的事情，也许他该感激这少年的年龄不大，记忆只有短短的十四年，如果他穿到一个老人身上，那长达几十上百年的庞大记忆不知道会不会让他的大脑崩溃，就算不崩溃也会大大影响他原本的成熟人格和三观。

融合的记忆很有用，至少让他大致了解了所处的环境，最可喜的是让他能听懂这附近部落的语言，只要能听懂，说出口也是迟早的事。

只可惜少年知道的也不多。

在已经属于他的记忆中，少年名黑蛟，这个蛟在这里可不是狡猾的蛟，而是一种预示五谷丰登的吉祥动物的名，据说只要这种名为蛟的动物出现在哪里，哪里就会获得极大丰收。

黑蛟出生于一个叫做盐山族的部落，听部落的名字就知道，这个部落居住地很可能产盐。

部落因为拥有一个盐洞，相较其他部落日子过得还算不错，部落里的族人也基本不会挨饿，可也正因为这个盐洞，导致他们被不少部落盯上，盐山族打退过几次敌人，但在五天前终于败给另一更强大的部落彘族，最后只能带着剩下的族人仓惶而逃。

黑蛟在与族人逃亡兼寻找新落脚地的途中被野兽咬伤，因感染发烧而昏迷不醒，最终被族人所弃，而抛弃他的族人中也有他的父母和大哥。

不过这种抛弃在这里并不会被人诟病，他的族人没有把他当作粮食直接剁了用盐腌上带走就已经算是有情有义。

这地方穷苦，民风也彪悍，在黑蛟所知的范围内，附近几大部落都有食人的习俗，有些强大部落甚至会在极端缺乏食物的冬季出来攻打其他弱小部落，抓住的人口大多会被做成腌肉，只有少部分才会被当作奴隶留下。

而在部落之外，还有超大型部落合并而成的城市，分为上中下三等，但少年只是听过，从来没有去过，他连自家部落方圆百里地都没踏出过。

严默融合了这些记忆后，无声地盯着简陋的棚顶看了好久好久。

一只大手挥开盘旋飞舞的蝇虫，一把抓住他的头发把他的头拎起。

严默表情立刻改变，从面无表情变成讨好的小心翼翼，哪怕他头皮被抓得生疼。

“还没死？”脸上纹青的凶恶男人像是很惊讶。

他看了眼少年的右腿，那里的伤口看起来越发可怖，蛆虫已经爬满了半条腿，脓水和血水混合，裸露在外的肌肤被蚊虫叮咬的全是肿包，少年身上有一股腐烂的臭味和尿骚味，这里可没有人会为一个必死的储备粮疗伤，自然也没有人帮他清理。

是啊，我命大。严默同样很惊讶，他大致算了一下，从受伤到现在大约过去了两天，如果是普通人，伤势那么重，又有感染发生，在缺医少药的现在，他百分百没救，就算救下来也得砍断那条受伤的腿。

可是再次发烧醒来时他注意观察了一下自己的伤口，表面化脓现象很严重，但拨开表面那层脓，里面的血肉还是新鲜的，并没有腐坏，腿部血液也在正常流动，断骨处虽然有点发黑，但腐坏情况并不严重，只要能正确处理并用药，完全有希望康复。

不过也正因为伤口始终处在较新鲜状态，他也得始终感受那份绝对让他无法忽视的痛苦，就算在昏迷中也无法逃避。

但这些话他并不能和纹面男人说，只能一脸诚恳地表达自己的感谢：“谢谢您救……”话没说完就被男人扯着头发从草棚里拖了出来。

严默疼得直抽抽，可他无力反抗也暂时不敢反抗。

“不……不要……杀我……求求您！”

一句求饶喊得结结巴巴，他虽然已经能听懂这个部落人所说的话，但想要流利地说出口还需要一些练习。

男人停下脚步，把他扔到了地上，一脚踩住他的胸口，单手支在自己大腿上，弯言道：“我昨天来看你已经不行了，肥犬还说今天下午就宰了你，我本来打算在肥犬动手前先掏了你的心脏，免得浪费，没想到你还能挺过来。”

“我……我能……做很多……事，求求您……不要杀我，我……”

“你能做什么？”男人伸脚拨了拨他萎缩的子孙根——他唯一的草绳腰带和草兜也被人拿走了。

“你右腿已经烂了，想活下去就必须砍断它。一个断腿的奴隶？我宁愿要一个四十岁的老婆娘，她平时还能做事。”

严默心中恨极，嘴上却哀求道：“不用……砍断，我懂……草药，我会……治疗自己，我会……好起来，求求您……”

“你懂草药？”男人表情写着不信。

“真的，我懂！”

“你是哪个部落的？”

“盐山族。”严默舔舔嘴唇，他的喉咙已经干渴得快裂开，这感觉比饥饿还可怕。不过也幸亏他没吃什么东西，否则他不但要睡在自己的尿液上，还得和自己的粪便亲密接触。

“我认识盐山族祭司，也认识他的弟子，你可不是他们中任何一个。”男人冷笑。

“我真的懂！”严默鼓起全身剩余的力气一把抱住男人的大腿，哀求道：“给我……七天，我就能……让伤口……好转，如果不能，你……怎么样……都行！”

“你想让我养你七天？你不知道冬天已经快到了吗？如果你说谎，我还得浪费七天的粮食给你，不止，我还得带你出去找草药。”男人明显不愿意。

“我会……报答您！我发誓！我好了……可以做很多事……”

男人再次抓起他的头发。

小孩脸脏了，可脸上反倒没有了之前那股死气，也许养养，真的能养活？

男人在犹豫，他只有一个奴隶名额，给了这小子，在他爬到三级战士前，他就不能再拥有另外一名奴隶，如果后面有哪个部落来卖更漂亮健康的男女，他就吃大亏了，虽然这小子不要钱，可他伤势没好之前，他都得倒贴，而且伤成这样，短期内肯定体力无法提升。

但如果近期没有人来卖奴隶呢？部落也不像是要有战事的样子，没有战事，自然就没有不要钱的奴隶。而他想要一个专属于自己的奴隶已经很久，这小子挺合适的，只要稍微养出一点肉来……

严默也在拼命寻找活命的机会，在男人思考期间，他把广场和草棚周围扫了一遍又一遍。

地上和墙根下确实长了一些野草般的植物，但他竟然大多都不认识！有认识的也不敢确定是不是自己判断的那种植物。

这里……

头一天来到这里时，严默就在怀疑，但因为看到的生物不多，比如苍蝇、蚊子之类还是和他认知中的长得差不多，所以他就算有所怀疑，也还是尽量往好的方向想。

可到现在他还没有发现一株他所熟悉的草药，这就未免太奇怪了。草药草药，基本上只要能从地上长出来的，都会有一定的药用价值，而他钻研草药多年，不敢说记下了全部草药，但一般常用和比较特殊的，他八成都能认出来。

难道这里真的不是地球？

等等！那是什么？

在草棚后面犹抱琵琶半遮面地露出一株野草身影。

总算看到一株与自己记忆中相符合的了！严默越看那株野草越像自己认识的一种草药。

男人目光与严默相对，正要开口告诉严默他的决定。

严默已经先叫道：“看那里！那是大蓟！”

“什么？”男人的目光顺着严默手指的方向望去。

“大蓟，一种可以消炎止血清热解毒的草药。能带我过去看一下吗？如果是，我现在就能用上。”

这句话严默说得结结巴巴，但看男人的表情像是听懂了。

在严默指着一株野草喊着能止血时，广场两边干活的男女不少人都看向他所指的方向。

男人把严默提起来，夹着他走到了草棚后面。

“你说的就是这个？”男人把严默再次扔到地上。

被断骨之痛折磨的严默疼得倒抽一口冷气，紧紧咬住牙根，不让自己再度疼昏过去。

撑起上半身，拖着腿靠近那株野草。

叶部边缘呈齿状，像锯齿一样的叶子尖端则像针尖一样，有白色的丝状毛，茎叶互生……没错，这就是大蓟。

草棚后面长的不止这一株，零零散散的竟长了一小片。

严默伸手摸了摸大蓟的叶片，吐出一口长气，他还担心这里真的是沙漠地带，就算人住的地方也都是沙子，还好，能长大蓟，表示这里的水土还没有真的糟糕到只有沙子的地步。

“刀、火、锅、干净的水，我想处理……一下……伤口。”严默盯着自己的右手掌，目光忽地凝固住。

他的手在发光，手掌中心浮出了书本状的光幕，那光幕中间还有一行字：

——辨识草药一种，人渣值-1，总计人渣值99999999点。

手掌中心的书本状光幕把这句话明晃晃地挂了五秒钟后，啪地合上，显出封面上的一行草书大字：流放改造指南！

男人并不是很相信少年的话，他们部落也有祭司，但从没有跟他们说过这种形状的野草有用，相反因为这种野草有齿，叶端尖锐，他们都把它归为荆棘类，为了不割伤部落里的幼崽，一般都会让奴隶把这些杂草除掉。

不过看少年的惊喜表情又不像是假话。

或者让他试试看这种野草，如果真的有用，对他们部落也有利，如果没用，倒霉的也是他自个儿。

“我给你这个机会，但你只有这一个机会，如果你敢骗我，我会把你当活畜养，每天割你一条肉，一直到你咽气。”男人缓慢地开口道。

严默迅速收回落在右手掌上的目光，他敢打赌这位绝对不是在恐吓他，这人说到也绝对会做到。

无意识地握紧右手，少年抬起头，堆出一个感激又讨好的憨憨笑容，“我发誓，我说的都是真的。大人，能先赏我一口水喝吗？”

严默得到了一瓢水，扑上去抱住水瓢就……忍住，要慢慢喝。

在严默喝水的同时，男人跟走过来的肥犬说话，从腰间的草绳上取了什么东西给他。

肥犬收起东西点点头，直接走进草棚挑了一头看起来像狗的重伤野兽出来，剃头、断肢、剖腹。

男人看严默把木瓢里的水喝完，上去夺过木瓢接了野兽脖颈喷出的鲜血，再次递到严默面前，“喝！”

喝兽血……好吧，这也是补充身体流失盐分 and 营养的一种方式。

严默忍住恶心，默默无声地捧着木瓢把里面的兽血喝得一千二净。

不知道是不是这具身体已经习惯这样的饮食方式，严默发现自己心理上虽然无法接受，

但身体上并没有出现作呕反胃的现象。

期间，男人去把大蓟的叶片采了不少下来，卷巴卷巴让严默拿着。

抹抹嘴唇，严默表情特诚恳地对男人说了声谢谢，反正不过一声谢而已。

男人抓起严默的胳膊，瞅瞅他的断腿，把扛改为了夹。

严默在心中谢天谢地，他以前被人扛过，那个难受劲就甭提了，如果男人现在敢扛着他走，他搞不好就会吐他一身。

被人夹在腋下走也舒服不到哪里去，严默忍着痛苦一路注意观察周围的环境。

这不是一个其乐融融的部落，这是严默对此的第一印象。

在广场上，男人除了和肥犬说了两句话，周围那些男女，他连多看一眼都没有，自然也没人跟他打招呼。

从广场过来，就能看到一个占地颇为广阔的寨子，这里的人居住的是用兽皮搭建的帐篷，寨子像是被人规划过，中间有一条可容两辆马车并行的土路，土路两边就是帐篷。

帐篷口和路上都有些人，但严默没看到男人和任何人搭话，也没有人找他说话，行人大多埋首走路，坐在帐篷口的人也都在忙着各种活计。

广场在寨子的中间段，广场下面的寨子里的帐篷相当简陋和狭小，但广场上面的帐篷却要大得多也整洁得多。

男人没有走多久，就夹着严默进了一条小路。

严默偷偷看到越往前的帐篷越好，最上面的像是王帐，门口还有身穿皮裙的战士把守。

这个居住地似乎是一个地势平缓的山包，严默猜测山脚下是贫民和奴隶的居所，越往上，住户地位越高。

而过了广场不久就拐弯回家的男人显然在这个部落中的地位只能算一般。

严默一路默记，小路拐进来后，那条大土路边的第一排帐篷开始，男人的帐篷位于后面的第四排，也是最后一排。

每排帐篷的间距都相等，就好像……兵营，但帐篷前忙着做活的男女老少却又让这里充满了生活气息。

这里的人大多都只在下身围一条皮裙或草裙，女人也都裸着上身，小孩子都赤条条地跑来跑去，少数几名老人也都赤裸。

帐篷区并不是完全的宁静，小孩的打闹声、大人的呵斥声时有响起，不时还会有说不出是惨叫还是尖叫的声音从某些帐篷传出。

“原战，你不是说去分肉的吗？这是什么？”终于有人和男人打招呼了。

叫原战的男人把严默往自己帐篷门口一丢，对来人道：“肉没死，带回来了。”

来人，一个个头比原战略矮、脸上一样有刺青的男子在严默身边蹲下。

“带回来？当奴隶吗？都伤成这样还有什么用？”男子极为嫌弃地戳了戳严默的脸蛋，“还是个男娃，留着下崽子都不行。”

原战打开自家帐篷，把门帘朝两边勾起，随口道：“他不要钱，白捡的。”

“养不活一样白搭。对了，我找你有事。”男子转换话题。

“等一会儿。”原战绕过严默，把帐篷外一口大石缸上的石板拿下，把严默拖到石缸边上，舀出水就往他伤腿上浇。

严默被冷水激得浑身一抖，没忍住，一声呻吟出口。

原战看水没有把蛆虫浇下多少，竟然直接上手去拂。

“啊——！”严默直接惨叫出声。

原战才不管他疼不疼，这么一身蛆虫和臭味，休想进他的帐篷。

“我叫我家奴隶来帮你把他洗干净。”男子带着一丝明显的得瑟，对着隔壁就喊了一声：“草町过来！”

一名上身真空的女奴从隔壁帐篷里钻出。

“把他收拾干净，不准浪费水！”

“是，大人。”看不出详细年龄的女奴跪在地上从原战手里接过水瓢。